

公用事业

节能降碳方案出台，“双碳”国策坚定不移

投资要点:

➤ **事件:** 2024年5月29日,国务院印发《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提出2024年,单位GDP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2.5%左右、3.9%左右,规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降低3.5%左右,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18.9%左右;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0%左右。

➤ **落实容量电价加快煤电功能转型,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探索核能综合利用:**《方案》中指出要推进煤电三改联动,落实煤电容量电价。积极推动煤电向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电源并重转型,保障煤电在新型电力系统中提供必要的灵活性和稳定性。《方案》还提及要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这也是党的二十大明确作出的战略部署,“十四五”时期我国有望保持每年6至8台甚至10台核电机组的核准开工节奏。较“十三五”期间,核电发展步伐加快。此外还提及鼓励大型石化化工园区探索利用核能供汽供热。

➤ **积极推动非化石能源消费,24年加速完善市场化机制:**行动方案旨在通过加快建设风电光伏基地、有序开发海上风电和海洋能、建设大型水电基地等措施,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目标是到2025年底,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占比达到39%。同时,方案提出加强绿证交易与节能降碳政策的衔接,确保2024年底绿证核发全覆盖。为实现这些目标,方案提出健全市场化机制,包括推广综合服务模式、推进用能权交易、扩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温室气体交易市场和绿证交易市场,以及加强数据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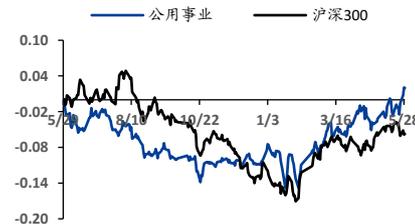
➤ **环卫电动化蓄势待发,资源再生势在必行:**《行动方案》提出:1)推进交通运输装备低碳转型,推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2)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开展企业回收目标责任制行动,加强工业装备、信息通信、风电光伏、动力电池等回收利用,并建立相关基础数据库。自2017年以来,我国新能源环卫车市场渗透率稳步提升,由2018年的1.59%提升至2023年的8.50%,2024年1-2月达到9.70%,市场渗透率逐步提升,新能源环卫车辆市场空间广阔。2023年我国废塑料回收量为1900万吨,较2022年同比增加5.6%;2023年我国退役动力电池总量超过58万吨,同比增长111.68%。结合各地“以旧换新”相关政策的逐步推行,包括再生塑料、动力电池回收、金属资源化在内的资源再生行业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 **投资建议:**积极推动非化石能源,加速完善市场化机制。水电板块建议关注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建议关注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落实容量电价,加快煤电功能转型。火电板块建议关注中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建议关注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浙能电力。核电核准审批常态化,核能迈出坚定发展步伐。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谨慎建议关注中国广核。加强绿证交易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24年底积极确保绿证核发全覆盖。绿电板块建议关注三峡能源,谨慎建议关注龙源电力、浙江新能、中绿电。环卫电动化、智慧化乃大势所趋,新能源环卫车市场渗透率有望持续提升;在“以旧换新”背景下,资源再生利用行业具备广阔发展前景。建议关注固废治理板块的高能环境、旺能环境、瀚蓝环境、三峰环境、永兴股份;建议关注环卫装备板块的盈峰环境、福龙马。

➤ **风险提示:**需求下滑;价格降低;成本上升;降水量减少;地方财政压力。

强于大市 (维持评级)

一年内行业相对大盘走势



团队成员

分析师: 严家源(S0210524050013)

分析师: 尚硕(S0210524050023)

相关报告

- 1、公用事业行业周报(2024年第21周):水电高歌猛进,深化电改信号释放,水务行业量稳、价增——2024.05.26
- 2、华福证券低碳研究行业周报:特许经营管理办法新规发布,持续关注红利运营资产——2024.04.14
- 3、ESG月报24M3:AI算力高能耗下,如何实现绿色转型?——2024.04.09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一般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该等公开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由其发布者负责，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之后可能会随情况的变化而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或所做出的任何建议、意见及推测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也不构成对所述金融产品、产品发行或管理人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仅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以供投资者参考，但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做出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投资者应自行决策，自担投资风险。

本报告版权归“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转载，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转载责任。

特别声明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投资评级声明

类别	评级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	买入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持有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10%与 20%之间
	中性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10%与 10%之间
	回避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20%与-10%之间
	卖出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市场基准指数 5%以上
	跟随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市场基准指数-5%与 5%之间
	弱于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市场基准指数-5%以下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联系方式

华福证券研究所 上海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436 号陆家嘴滨江中心 MT 座 20 层

邮编：200120

邮箱：hfyjs@hfzq.com.cn